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1.2 目录

<b>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2 基金简介</b> .....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b>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b> .....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b>4 管理人报告</b> .....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b>5 托管人报告</b> .....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b>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b> .....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6
<b>7 投资组合报告</b> .....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0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b>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b> .....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2
<b>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b> .....	42
<b>10 重大事件揭示</b> .....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3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3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3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5
<b>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b> .....	4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45
<b>12 备查文件目录</b> .....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287
交易代码	0042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3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006,830.8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采取多种投资策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类别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管理策略、事件驱动策略、债券投资管理策略及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的投资策略。</p> <p>（一）类别资产配置</p> <p>本基金根据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预期收益风险的比较判别，对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各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进行动态调整，以期在投资中达到风险和收益的优化平衡。</p> <p>（二）股票投资管理</p> <p>股票投资管理包括行业配置策略和优选个股策略。</p> <p>（三）事件驱动策略</p> <p>本基金将持续关注事件驱动投资机会，基金管理人重点关注的事件包括资产重组、资产注入、公司兼并收购、公司股权变动、公司再融资、上市公司管理层变动、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新产品研发与上市等等。</p> <p>（四）债券投资管理</p> <p>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确定债券投资组合，并管理组合风险。</p> <p>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p> <p>（五）权证投资管理</p> <p>1、考量标的股票合理价值、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行权时间、行权方式、股价历史与预期波动率和无风险收益率等要素，估计权证合理价值。</p>

	<p>2、根据权证合理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估值差价(Value Price)”以及权证合理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价值考量，决策买入、持有或沽出权证。</p> <p>(六) 对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发行人财务状况、个券增信措施等因素，以及对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影响，在充分考虑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p> <p>(七) 对于资产支持证券，其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以数量化模型确定其内在价值。</p>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刘凯	王永民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ubssdic.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95566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38号7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518035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叶柏寿	田国立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ubssdic.com">http://www.ubssdic.com</a>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873,801.73
本期利润	10,043,780.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7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7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0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408,554.5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5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5,383,883.9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0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0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费或基金转换费等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增长率①	增长率标准差②	基准收益率③	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一个月	2.67%	0.26%	1.71%	0.14%	0.96%	0.12%
过去三个月	3.98%	0.16%	0.50%	0.16%	3.48%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1%	0.16%	0.40%	0.16%	3.61%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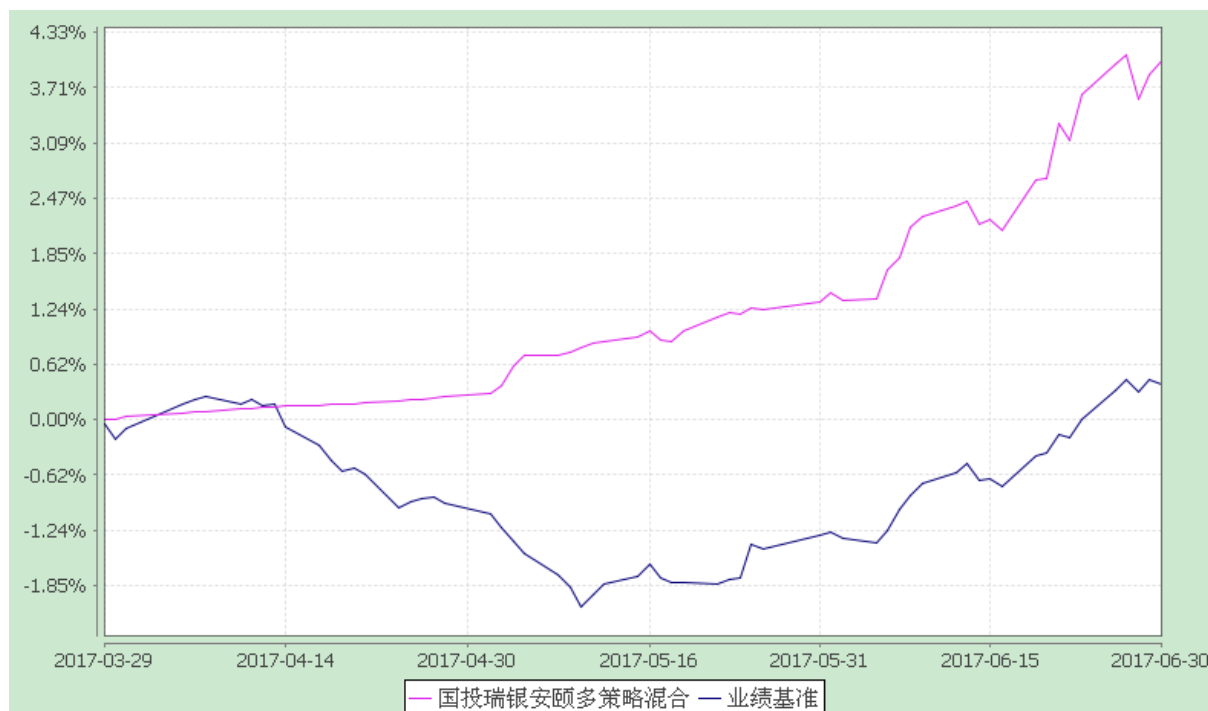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不同发行主体和期限，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沪深 300 指数是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推出的沪深两个市场第一个统一指数，该指数编制合理、透明，有一定市场覆盖率，抗操纵性强，并且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综合考虑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沪深 300 指数和中债综合指数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3 月 29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2 年 6 月 13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外方持股比例达到 49% 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及控制架构，以“诚信、创新、包容、客户关注”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截止 2017 年 6 月底，在公募基金方面，公司共管理 66 只基金，已建立起覆盖高、中、低风险等级的完整产品线；在专户理财业务方面，自 2008 年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以来，已成功运作管理的专户产品涵盖了灵活配置型、稳健增利型等常规产品，还包括分级、期指套利、商品期货、QDII 等创新品种；在境

外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自 2006 年开始为 QFII 和信托计划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具有丰富经验，并于 2007 年获得 QDII 资格。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海平	本基金基金经理, 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部门总经理	2017-03-29	-	14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美国投资管理研究协会（CFA Institute）和全球风险协会（GARP）会员，拥有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和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资格。曾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数量分析师，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组副总监、基金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曾任融通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债券投资基金、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通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国投瑞银和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

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了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地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经济有所放缓，PMI 走弱，基建投资和地产投资增速下滑，PPI 同比增速回落，央行仍然维持中性偏紧的货币政策，监管政策密集出台，对资本市场影响较大。债券市场继续调整，4 月和 5 月在资金偏紧以及监管政策密集出台压力下，债券收益率急速调整，6 月份在监管态度缓和和央行巨量 MLF 投放确保年中资金面无忧的利好下，债券收益率明显下行。股票市场先调整后上涨，家电、保险和食品饮料等行业涨幅居前。

投资运作上，本基金增加了 3 年信用债券配置，增持了家电、保险、食品饮料、汽车和电子等行业股票配置。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0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4.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40%。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预计经济仍然保持平稳，在“三去一补”政策指引下，央行仍然会维持中性稳健的货币政策，货币市场利率虽维持高位，但有小幅下行趋势。监管政策更加保持协调，对市场的冲击减弱。本基金将继续增加债券配置，并灵活调整股票仓位，争取为投资者获取稳健收益。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主要包括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政策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负责跟踪现行估值政策、议定估值政策方案及特别估值程序的报告等事项，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监、估值核算员、基金经理或其他资产管理经理以及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设立基金估值核算员岗位负责日常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的相关成员均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运营部内部复核估值结果，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小组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小组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在上报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建立业务合作关系，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已实现收益为 4,873,801.73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408,554.58 元。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
银行存款	6.4.7.1	1,522,219.28
结算备付金		1,066,911.33
存出保证金		15,75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23,526,800.68
其中：股票投资		43,167,800.68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80,359,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39,6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02,367.12
应收利息	6.4.7.5	548,061.63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7,21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170,289,330.89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b>
<b>负债：</b>		-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981,118.49
应付赎回款		3,518,456.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9,575.67
应付托管费		43,661.6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44,050.06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108,584.17
负债合计		4,905,446.98
<b>所有者权益：</b>		-
实收基金	6.4.7.9	159,006,830.83
未分配利润	6.4.7.10	6,377,053.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383,88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289,330.89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40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59,006,830.83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b>一、收入</b>		<b>11,595,700.70</b>
1.利息收入		4,036,346.2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2,118,054.42
债券利息收入		297,726.7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620,565.08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55,783.5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200,563.7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182,919.8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272,300.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5,169,978.4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733,592.48
<b>减：二、费用</b>		<b>1,551,920.51</b>
1. 管理人报酬		1,147,425.90
2. 托管费		239,047.10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8	47,598.85
5. 利息支出		8,473.6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8,473.60
6. 其他费用	6.4.7.19	109,375.06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0,043,780.19</b>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0,043,780.19</b>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2017 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3 月 29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14,685,730.68	-	614,685,730.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043,780.19	10,043,780.1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55,678,899.85	-3,666,727.11	-459,345,626.9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408,598.05	127,713.81	9,536,311.86
2.基金赎回款	-465,087,497.90	-3,794,440.92	-468,881,938.8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9,006,830.83	6,377,053.08	165,383,883.9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王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彬，会计机构负责人：冯伟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3175 号文《关于准予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614,685,730.68 份基金份额。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4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权证投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股票、债券和衍生工具等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各类应收款项。

######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负债均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 初始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在持有该类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每日，本基金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终止确认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将终止确认；处置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金融资产转移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

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债券和衍生工具等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估值原则仍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适当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

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2)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债券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债券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衍生工具卖出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8)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0)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4)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事项。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和更正。

### 6.4.6 税项

#### (1) 印花税

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为 1‰，由出让方缴纳。

#### (2) 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管理人应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未分别核算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不得适用于简易计税方法。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税率为 20%。

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储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暂免征收储蓄存款利息所得个人所得税。

##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522,219.28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1 年	-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其他存款	-
合计	1,522,219.28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8,798,064.01	43,167,800.68	4,369,736.6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9,989,000.00	20,045,000.00	56,000.00
	银行间市场	59,569,758.21	60,314,000.00	744,241.79
	合计	79,558,758.21	80,359,000.00	800,241.79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18,356,822.22	123,526,800.68	5,169,978.46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39,6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39,600,000.00	-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2,194.10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431.19
应收债券利息	432,542.46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111,688.72
应收申购款利息	0.35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1,204.81
合计	548,061.63

####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9,936.63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4,113.43
合计	44,050.06

####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8,837.01
信息披露费	76,077.96
审计费	23,669.20
合计	108,584.17

####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614,685,730.68	614,685,730.68
本期申购	9,408,598.05	9,408,598.0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65,087,497.90	-465,087,497.90
本期末	159,006,830.83	159,006,830.83

注：1、本基金首次发售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扣除认购费后的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614,457,983.94 元，折合 614,457,983.94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首次发售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227,746.74 元，折合 227,746.74 份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 614,685,730.68 元，折合 614,685,730.68 份基金份额。

2、申购包含红利再投、基金转入的份额及金额；赎回包含基金转出的份额及金额。

####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利润	4,873,801.73	5,169,978.46	10,043,780.1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465,247.15	-1,201,479.96	-3,666,727.11
其中：基金申购款	81,028.76	46,685.05	127,713.81
基金赎回款	-2,546,275.91	-1,248,165.01	-3,794,440.9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408,554.58	3,968,498.50	6,377,053.08

####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4,007.7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026,583.34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732.48
其他	16,730.81
合计	2,118,054.42

####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3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142,723.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942,159.3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00,563.70

####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5,008,933.8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4,601,075.75
减：应收利息总额	224,938.2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82,919.82

####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产生的收益/损失。

####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72,300.00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72,300.00

####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169,978.46
——股票投资	4,369,736.67
——债券投资	800,241.7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5,169,978.46

####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733,530.86

基金转换费收入	61.62
合计	1,733,592.48

####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46,223.85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375.00
合计	47,598.85

####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3,669.20
信息披露费	76,077.96
银行汇划费用	9,627.90
其他费用	-
合计	109,375.06

###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送出日，本基金无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6.4.9 关联方关系

####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	与基金管理人受同一实际控制的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10 本报告期的关联方交易

###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安信证券	634,168.00	1.48%

####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安信证券	200,000,000.00	12.52%

####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安信证券	590.65	1.48%	590.65	1.48%

注：1、上述佣金费率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与对方签订的席位租用协议进行约定，并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及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其中债券、回购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2、该类席位租用协议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 6.4.10.2 关联方报酬

####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47,425.9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57,607.17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 6.4.10.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39,047.10

注：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财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财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3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522,219.28	64,007.79

####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 6.4.12 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控制上述风险，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本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控制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使风险控制与投资业务紧密结合，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监督管理下，建立了由督察长、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立体式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存放定期存款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5.84%。

####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A-1	-
A-1 以下	-
未评级	9,979,000.00
合计	9,979,000.00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同业存单和部分短期融资券。

3.债券投资以净价列示。

####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AAA	70,380,000.00
AAA 以下	-
未评级	-
合计	70,380,000.00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债券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央票。

3.债券投资以净价列示。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对资金需求不能足额支付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持续进行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分析，构建投资组合时，对备选证券进行流动性检验，并以适度分散策略保持组合流动性，严格控制缺乏流动性资产的比例。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基金的流动性比例控制要求，对现金类资产配置策略、证券集中度、重仓证券的流动性以及冲击成本率、换手率和交易活跃度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于本期末，除附注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执行灵活的利率管理策略规避利率风险，借鉴瑞银全球资产管理公司海外管理经验，结合自主开发的估值系统管理利率风险，通过收益率利差分析、静态利差分析和期权调整利差等分析，计算组合证券的修正久期、利差久期、有效久期和有效凸性的风险控制指标，跟踪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和凸性等利率风险衡量指标，控制组合的利率风险。当预期债券市场利率下降时，加大固定利率证券的配置比例；当预期债券市场利率上升时，加大浮息证券的配置比例。通过改变浮息和固息证券的配置比例，控制证券投资组合的久期，防范利率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都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市场利率变化的影响。本基金持有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债券投资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年6月30 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522,219.28	-	-	-	1,522,219.28
结算备付金	1,066,911.33	-	-	-	1,066,911.33
存出保证金	15,759.50	-	-	-	15,75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79,000.00	70,380,000.00	-	43,167,800.68	123,526,800.6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600,000.00	-	-	-	39,6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4,002,367.12	4,002,367.12
应收利息	-	-	-	548,061.63	548,061.63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7,211.35	7,21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52,183,890.11	70,380,000.00	-	47,725,440.78	170,289,330.8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981,118.49	981,118.49
应付赎回款	-	-	-	3,518,456.96	3,518,456.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09,575.67	209,575.67
应付托管费	-	-	-	43,661.63	43,661.6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44,050.06	44,050.06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108,584.17	108,584.17
负债总计	-	-	-	4,905,446.98	4,905,446.98
利率敏感度缺口	52,183,890.11	70,380,000.00	-	42,819,993.80	165,383,883.91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	-----------	----------------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449,922.51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446,080.34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均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等方式，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3,167,800.68	26.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80,359,000.00	48.59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合计	123,526,800.68	74.69

####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增加5%	4,566,804.01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减少5%	-4,566,804.01

注：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 80% +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20%。

####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3,167,800.68	25.35
	其中：股票	43,167,800.68	25.35
2	固定收益投资	80,359,000.00	47.19
	其中：债券	80,359,000.00	47.1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600,000.00	23.2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	-

	金融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89,130.61	1.52
7	其他各项资产	4,573,399.60	2.69
8	合计	170,289,330.89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3,441,200.68	20.2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9,726,600.00	5.8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3,167,800.68	26.10

###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122,901.00	5,289,659.04	3.20
2	000651	格力电器	126,000.00	5,187,420.00	3.14
3	600298	安琪酵母	200,000.00	5,174,000.00	3.13
4	601318	中国平安	100,000.00	4,961,000.00	3.00
5	600030	中信证券	280,000.00	4,765,600.00	2.88
6	600104	上汽集团	150,000.00	4,657,500.00	2.82
7	600276	恒瑞医药	70,000.00	3,541,300.00	2.14
8	002241	歌尔股份	160,000.00	3,084,800.00	1.87
9	000895	双汇发展	120,000.00	2,850,000.00	1.72
10	002008	大族激光	54,966.00	1,904,022.24	1.15
11	002475	立讯精密	59,935.00	1,752,499.40	1.06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5,246,979.65	3.17
2	600030	中信证券	4,933,229.00	2.98
3	600298	安琪酵母	4,555,086.00	2.75
4	600104	上汽集团	4,393,606.00	2.66
5	000651	格力电器	4,199,499.00	2.54

6	601318	中国平安	4,192,574.95	2.54
7	600276	恒瑞医药	3,449,519.07	2.09
8	000895	双汇发展	3,368,520.36	2.04
9	002241	歌尔股份	2,931,139.25	1.77
10	002008	大族激光	1,766,523.08	1.07
11	002475	立讯精密	1,703,546.95	1.03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946,756.00	0.57
2	000895	双汇发展	679,800.00	0.41
3	600030	中信证券	341,600.00	0.21
4	002241	歌尔股份	174,567.00	0.11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40,740,223.31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2,142,723.0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979,000.00	6.0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979,000.00	6.03

4	企业债券	10,066,000.00	6.0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0,314,000.00	36.4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0,359,000.00	48.5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1	101756020	17 河钢集 MTN006	100,000	10,216,000.00	6.18
2	101758023	17 锡产业 MTN001	100,000	10,112,000.00	6.11
3	101772007	17 鲁高速 MTN001	100,000	10,097,000.00	6.11
4	101752018	17 三峡 MTN001	100,000	10,091,000.00	6.10
5	101754059	17 首开 MTN003	100,000	10,066,000.00	6.0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759.5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02,367.1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48,061.63
5	应收申购款	7,211.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573,399.6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2,728	58,286.96	990.77	0.00%	159,005,840.06	100.00%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914,631.27	0.58%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注：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基金经理于本报告期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3月29日）基金份额总额	614,685,730.6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9,408,598.05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465,087,497.9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9,006,830.8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变化。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初次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未发生改聘事务所的情况。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天风证券	1	7,029,152.04	16.39%	6,546.25	16.39%
长江证券	1	6,834,646.44	15.94%	6,364.97	15.94%
中信证券	2	5,948,138.95	13.87%	5,539.43	13.87%
银河证券	1	5,862,740.00	13.67%	5,459.96	13.67%
东北证券	2	4,198,075.07	9.79%	3,909.66	9.79%
中泰证券	1	3,520,010.65	8.21%	3,278.17	8.21%
兴业证券	1	2,740,558.00	6.39%	2,552.23	6.39%
第一创业	1	2,319,966.00	5.41%	2,160.55	5.41%
华安证券	1	1,190,400.00	2.78%	1,108.61	2.78%
平安证券	1	1,138,432.00	2.65%	1,060.25	2.65%
安信证券	1	634,168.00	1.48%	590.65	1.48%
东方证券	1	598,682.76	1.40%	557.57	1.40%
中信建投	1	582,993.00	1.36%	542.93	1.36%
西藏东方财富	1	284,983.40	0.66%	265.40	0.66%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天风证券	3,495,302.00	17.50%	11,000,000.00	0.69%
长江证券	-	-	10,000,000.00	0.63%
中信证券	1,498,748.50	7.50%	43,000,000.00	2.69%
银河证券	-	-	227,000,000.00	14.21%
东北证券	-	-	586,800,000.00	36.73%
中泰证券	-	-	5,000,000.00	0.31%
兴业证券	-	-	27,000,000.00	1.69%
第一创业	-	-	19,000,000.00	1.19%
华安证券	14,983,500.00	75.00%	13,000,000.00	0.81%
平安证券	-	-	120,000,000.00	7.51%
安信证券	-	-	200,000,000.00	12.52%
中信建投	-	-	158,000,000.00	9.89%

招商证券	-	-	170,000,000.00	10.64%
中金公司	-	-	8,000,000.00	0.50%

注：1、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证券机构交易单元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将证券经营机构的注册资本、研究水平、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经营行为以及通讯交易条件作为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由研究部、投资部及交易部对券商进行考评并提出交易单元租用及更换方案。根据董事会授权，由公司执行委员会批准。

2、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交易所权证交易。

3、本基金报告期内合同生效，上述租用交易单元均为本期新增租用。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进行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7-03-29
2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公告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7-04-27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产品特有风险
<p>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p>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p> <p>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根据</p>

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直接导致触发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及清算条款，对本基金的继续存续产生较大影响。

####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12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准予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75号）

《关于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机构部函[2017]820号）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安颐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原文

### 12.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